

附件 1

##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八定”及有关事项的通知》深编〔2009〕108号文件规定，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的主要职能如下：

1. 组织实施市属公园（含市政公园、郊野公园、森林公园，下同）和所属单位园林绿化发展规划、建设养护计划及年度实施计划。

2. 负责组织编制市属公园和所属单位新建和重大改建项目的规划及设计，经审定后组织实施。

3. 负责编制市属公园和所属单位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和固定资产的购置、调拨、维修以及物业设施的管理工作。

4. 负责市属公园和所属单位的劳动、组织人事、安全管理等工作。

5. 负责所属公园的生态资源保护；负责对涉及公园管养的专业化承包服务单位进行检查、监督、考核和评估等工作。

6. 承办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以标准和创新为引领，建设品相公园。

一是推进标准编制工作。完成《花灌木修剪技术规程》报批发布，为提高市属公园提高花灌木修剪水平和公园精细化管理水平提供技术保障。完成《远足径建设标准》报批发

布，为深圳远足径的建设提供技术指引。

**二是强力推进“物管园区”改革，实施公园“综管服务”项目。**做好莲花山、深圳湾、荔枝、笔架山、翠竹、塘朗山等6个公园的“物管园区”改革创新试点工作，将公园内的绿地管养、公厕管理、安全保卫、园内设施维护修缮、四害（白蚁）防治、节日氛围营造、停车场等各类经营活动场所管理、应急机动等各专项服务内容整合的全新模式，实现公园管理的集约化、规模化、系统化和智能化。为全面推广积累经验，打下坚实基础。

**三是推进郊野径规划建设。**开展打通塘朗山-梅林山-银湖山郊野径建设工作；继续完成全市郊野径总体线路规划；开展郊野径分类分级体系建设。

## **2. 以精细管理和提质为抓手，建设品质公园。**

**一是提高公园精细化管理水平。**全面落实城市精细化“1+9”文件精神，加强绿地景观管理，强力治理黄土裸露，科学梳理公园植被，优化植物景观。加强园容卫生管理，提升公园卫生环境水平，确保垃圾清理无死角。加强公厕卫生保洁，强化清扫保洁频次和力度。加强园区设施管理，对公园广场、园路、构筑物、防护围栏、标识系统，以及照明、广播和监控等设施进行全面排查和维修更新。

**二是大力推进公园品质提升。**完成人民公园、荔枝公园和洪湖公园3个公园的品质提升工程。完成东湖公园品质提升工程施工前期准备工作，争取年底前完成项目示范区建设。

完成莲花山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的扩初和施工图设计，争取2020年8月底前完成核心区域的工程建设。完成深圳湾公园品质提升工程方案、概算批复及施工定标，争取进入项目实施阶段。

三是完成市属公园“厕所革命”工程。2020年1月20日前完成第一批次30座公厕建设；2020年3月30日厕所革命主体结构第2批次主体结构完工；2020年5月31日前完成剩余20座公厕建设。

### 3. 以打造特色和强基础为重点，建设品牌公园。

一是推进特色公园建设，打造公园新标杆。完成百花园建设工程扩初和施工图设计，争取在2020年8月底前完成核心区域的工程建设。完成深圳国际友城公园建设工程和笔架山公园品质提升工程两个项目的国际竞赛、扩初和施工图设计等工作，争取年底前项目开工建设。继续推进武艺公园设计等前期筹建工作。

二是推进花城建设项目，打造花文化品牌。对标国际一流，高标准、高质量办好市属公园5大专类花展；做好深圳湾公园流花山花海及园博园南门花景等花景维护工作。

三是积极开展应用研究，夯实公园发展技术基础。完成芳香植物在公园中的应用研究。筛选出适合公园推广应用的新优芳香植物，为公园打造芳香特色植物景观提供样板。完成公众对公园的服务需求研究，对标国际，提出提高公园服务质量的对策。开展风铃木大苗速成技术研究，掌握风铃木

嫁接的关键技术，为快速培育出风铃木大苗奠定技术基础。

#### **四是举办 2020 深圳公园文化季，打造公园文化品牌。**

围绕打造世界著名花城、公园里的城市的战略部署，以提升品质为核心，市区两级公园联动，将公园文化季打造成展示公园建设成果、传播优秀文化、全社会共建共享和塑造城市品牌形象的平台。

#### **4. 以人文和自然科普为时尚，建设品味公园。**

**一是推广书香型公园建设。**在深圳湾公园白鹭坡书吧试运行的基础上，合理开展现有公园物业，与市图书馆等单位合作，共建集读书、游客服务中心、母婴室等一体的书吧。

**二是加大自然教育中心建设。**利用深圳湾公园等 6 个公园的自然教育中心，继续面向市民开展公众教育课程及导览活动；完成园博园和笔架山公园自然教育中心教室的建设工作；增建 1 个公园自然教育中心。

**三是推进智慧公园建设。**结合公园品质提升和特色主题公园建设，推进智慧公园建设，提高公园信息化、科技化管理水平；完成 2019 年公园地理信息系统等 3 套新系统开发。

###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中心严格按照《预算法》和市财政局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及有关制度文件要求编报了 2020 年部门预算。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年中未出现大量调整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

大问题，部门预算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预算分配不固化，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项目不存在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的情况。部门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

中心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目标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中心结合工作实际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相对应的绩效指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设置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1. 资金管理。**

##### **（1）资金支出**

2020 年财政局年初下达一般公共预算指标 77,225.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指标 15,735.16 万元，项目支出指标 61,490.45 万元，年中调整后的一般公共预算指标为 79,804.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指标 15,668.61 万元，项目支出指标 64,135.74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实际支出 71,711.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25.96 万元，项目支出 56,085.16 万元，采购结余金额 2,567.38 万元，全年预算执

行率 92.85%。

## **(2) 财政资金结余结转**

中心 2020 年度年初结转结余决算数 2,802.21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决算数 2,731.78 万元。

## **(3) 政府采购**

中心 2020 年度政府采购年初预算 47,032.42 万元，年中调整后实际预算金额 46,243.89 万元，实际支付金额 38,782.11 万元，采购结余金额 2,567.38 万元，总体执行率 88.79%。

## **(4) 财务合规性**

中心为规范资金支出，制定了《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所有经费开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制度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及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况。

## **(5) 预决算信息公开**

中心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在主管单位（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官网—财政预决算界面，向社会公开 2020 的预算信息及 2019 年的决算信息。

## **2. 项目管理。**

中心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

范，均符合申报条件；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项目库管理的要求和相关工作经费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成果验收等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履行相应程序，并由各责任科室对所实施项目的前期、中期和后期开展监督、检查、督促、整改等管理工作。

### **3. 资产管理。**

中心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 98.95%，资产使用效率较高。截止 2020 年底，中心净资产 101,291.83 万元，较上年增加 628.88 万元，资产总额 108,848.18 万元，较上年增加 3038.8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9,580.40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 15.00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86,988.49 万元，累计折旧 73,367.05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13,621.44 万元，在建工程 76,810.89 万元，无形资产 216.10 万元，累计摊销 0.42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215.68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8,604.77 万元，累计折旧 0.00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8,604.77 万元。

### **4. 人员管理。**

中心事业编制数 173 人，实有在编人数 317 人，离休 1 人，退休 355 人，财政人员控制率 183%。事业编制实有人数超编原因：2010 年成立市公园管理中心，将莲花山公园管理处等 18 家法人单位合并为一家法人单位，按照市编办文件



规定，公园管理中心核定编制 173 人，原事业编制 416 人按照出二进一方式逐渐消减。

## 5. 制度管理。

为规范中心财务工作，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结合中心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合同管理制度》、《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预算管理制度（试行）》、《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招标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一系列管理制度。

##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 年中心的主要履职工作目标为：牢牢抓住“两打造一提升”和公园城市建设总体目标，按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要求，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组织实施园林绿化发展规划、建设养护计划及年度实施计划，举办公园文化季活动和主题特色花卉展，编制市属公园和所属单位新建和重大改建项目的规划及设计，完成公园安全管理和生态资源保护等工作，监督考核公园专业化管养服务质量，保障公园园容园貌实现安全文明，环境整洁，设施完善，功能良好，健康有序，景观优美的目标。聚焦品质标杆、发展体系、文服建设、城园融合、精细管理，强生态、惠民生，为游客提供良好的公园环境，提升市属公园管理品质和服务水

平，开创公园发展新局面。

## **（二）主要履职情况**

### **1. 健全公园发展体系，提升公园治理能力。**

#### **（1）加大公园立法力度，凝聚社会文明共识**

根据立法工作计划，成立立法工作小组，完成条例初稿，并组织开展多轮征求意见和研讨。此外，为科学推进公园立法，还积极对深圳经济特区公园分类体系进行研究，邀请知名专家对公园分类体系进行科学论证，深入研讨分类体系构建。

#### **（2）完善公园规划布局，发挥规划引领作用**

启动《深圳市公园城市建设发展专项规划(2021-2035)》编制，为公园城市建设提供保障。按照“规划先行，尊重公园发展”的原则，结合公园建设发展情况，开展一批公园总规修编工作，完成羊台山森林公园总规修编初稿，完成人民公园等4个公园品质提升方案深化，为启动后续修编公园总规奠定基础。制定了《“公园里的深圳”建设行动计划(2021-2025)》，引领“公园里的深圳”新蓝图建设，开启世界级公园城市建设新征程。

#### **（3）健全公园标准化体系，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石**

加大深圳地方标准的编制力度，完成《公园公厕管理维护技术规范》、《森林（郊野）公园管理维护技术规范》、《花灌木修剪技术规程》三项标准专家评审；完成《公园公厕管理维护技术规范》发布稿，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善《森林（郊

野) 公园管理维护技术规范》、《花灌木修剪技术规程》；完成《深圳市广式大立菊栽培技术规程》送审工作。加大工作指引编制力度，完成了《深圳公园标识系统设置指引》、《垃圾分类投放点建设指引》、《巡园指引》、《深圳公园家具设计提升指引（户外座椅篇）》、《空置物业的处置指引》等指引的编制工作，启动《公园园林机械配置指引》编写。完善清单手册编制，完成市属公园中英文公示语双语收集，编制《公园中英文公示语双语手册》，完成《深圳郊野（森林）公园导视系统负面清单》。

#### **（4）推进城园融合，探索开放包容公园新样态**

将全市公园连通规划作为专项规划内容，纳入《深圳市公园城市建设发展专项规划(2021-2035)》。全力协助福田区政府推进《深圳“山海连城”计划概念城市设计》成果编制相关工作。加大郊野径建设，组织磨房、绿色基金会等多个社会团体，分批参与现场调研及设计工作，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并顺利完成塘朗山-梅林山-银湖山公园郊野径建设工作。打造通透开放的城市公园，完成园科公园围栏拆除及广场绿地改造，打通最后一米民生通道，将公园还给市民，真正成为“百姓的公园”。

### **2. 加强公园文化建设，提升公园服务质量。**

#### **（1）挖掘公园文化内涵，擦亮城市文化新名片**

市区联动，精心策划市区 26 个公园办好公园文化季，将音乐、时尚、体育、创意等潮流元素引进公园，为市民群

众献上高水准公园文化盛宴，打造全民共建深圳文化品牌。在莲花山公园将与 IDG 合作举办首届深圳市国际光影生态艺术节，用光影点亮莲花山、点亮深圳。成功举办 2020 深圳簕杜鹃花展、月季花展、荷花展和菊花展等主题特色花展，通过加大投资和建设规模，提升布展品质，深挖主题花卉文化内涵，丰富花展文化活动，扩充花展内容和形式，打造国际一流专类花展，社会反响热烈。举办“公园畅想曲”主题活动，在园博园花卉馆布展约 4300m<sup>2</sup>的展区，充分展示深圳公园建设成果及未来发展方向，描绘公园城市新蓝图。

## **(2) 加强花卉园艺交流，助推世界著名花城市建设**

积极营造公园花景，学习借鉴国外先进经验，探索坡面花境、模纹花坛建设，并在园博园西门入口斜坡试点建设，取得了良好社会反响。以建设“公园之城”和打造“世界著名花城”为契机，继续优化做好莲花山公园山顶广场簕杜鹃景观、深圳湾公园流花山花海和园博园南门“流花织锦”花景维护工作，营造公园优美花卉景观，献礼特区建立 40 周年。加大特色花卉苗木引种和推广应用，发挥大沙河苗圃及龙岗月季试验站作用，重点为公园引入大腹木棉、紫花风铃木、宫粉紫荆、中国无忧树、月季等开花乔灌木，并为公园扩繁杜鹃、萱草等苗木 2 万余株。积极参加交流展览，完成第二十七届广州园博会深圳展园参展工作，并获得“大湾区城市展园银奖”，完成 2021 年扬州世园会深圳展园项目参展前期工作。

### **(3) 提升公园服务质量，树立文明窗口新风**

选取人民公园、莲花山公园作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实地考察示范点，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推动全市公园服务形象、园容园貌、服务设施、文明倡导和安全文明的示范建设，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典营造优美的公园环境，并在市属公园全面推出了关爱服务车服务。重新梳理 6 个已建自然教育中心，明确合作建设运营新机制，积极开展各类活动，举办第二届自然教育嘉年华、自然读书会和深圳湾观鸟等活动。积极回应市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做好舆情和案件投诉处理工作，加大舆情搜索与监测，及时回应市民需求和建议，有效化解公众负面情绪，传递公园服务理念，维护公园良好窗口形象，全年处理各类舆情 87 宗，数字城管案件投诉近千余宗。通过制作发布小视频、抗疫海报、抗疫宣传片，以及与深圳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合作等方式，围绕公园重点工作，大力宣传公园建设成果，宣传公园抗疫典型人物与事迹，传递正能量，全年发布公园新闻 1400 余条，各类稿件 214 件。在重大节假日或重大文化活动期间，及时发布和跟踪报道游园信息，引入公园志愿者服务，树立全心全意为民服务良好公共形象。

### **(4) 发挥科研创新作用，提升科技服务水平**

完成芳香植物应用试验方案制定、调研及前期考察、问卷调查等工作，初步筛选出适合深圳应用的芳香植物名单，从中优选出红花深山含笑等 30 余种进行引种示范，并开展

物候观察，以及景观效果和适应性评价，探索新引种芳香植物和芳香花境养护管理技术要点。完成风铃木类植物应用调查和分类学特征研究，筛选出适合做接穗的紫花风铃木、黄花风铃木等多个品种，并开展嫁接亲和性观测，探索嫁接苗养护管理技术。完成科普图册《公园里的趣味植物》编印。开展公众对公园服务需求研究，完成公园网络点评数据收集整理和调查问卷编制，完成典型案例收集整理和公园服务对比分析。

### **(5) 强微民生设施建设，完善公园服务功能**

高质量完成公园厕所“一厕一景”改造提升，打造“一厕一景”，首批12个公园的50座厕所已全部已完工，并投入试运行。积极推进第二批厕所方案设计，完成荔枝、洪湖、莲花山、中心、人民等5个公园的厕所初步设计。大力开展公园书吧建设，完成深圳湾公园白鹭坡书吧开放运营工作，同步启动其他公园前期筹备工作，初步选定莲花山公园、园博园等12个市属公园建设14个书吧，为市民群众提供多元公园文化休闲场所，书香型公园建设迈上新台阶。布局新型服务设施，创新谋划轻餐饮、鲜花坊、AED和母婴室建设，完善公园服务功能，在莲花山、深圳湾设置了5个轻餐饮示范点，在6个综合管理服务公园示范点安装AED设备，完成18个母婴室建设，完成园博园宝安园鲜花坊选点。

## **3. 抓好改革创新，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 **(1) 创新园区管理模式，推动“综管服务”改革**

在“双驱”背景下，按照市委市政府“最高最好最优最强”的要求，从园区管理着手，对园容园貌、卫生保洁等方面首先试水进行了改革。实施“综合管理服务”改革试点，通过对首批莲花山公园、深圳湾公园、荔枝公园等6个公园的试点，积累了一套集约化、模块化、系统化、智能化管理公园的经验和做法，并制定“综合管理服务”园容管理专项监管方案。实施绿地管养“微改革”，将16家公园的绿地管养、洗手间保洁、设施修缮、苗木补植、肥料采购等统一打包重新招标，并制定了绿地管养经费支付工作指引，规范项目管理及资金使用，为全面实施“综合管理服务”奠定基础。实施子预算制度，围绕简政放权，压实公园责任，激活公园工作热情和主动性。

### **（2）实行子预算制度，构筑精细化管理**

实行了部门（公园）子预算制度，将公园日常管理的基础和专项经费通过子预算形式下达给部门（公园），下移管理重心，压实管理责任，构筑精细化管理第一道战线。

### **（3）加大园容监管力度，营造更优美公园环境**

加强公园园容考核工作，进一步加强公园业务指导和考核监督，组织专家开展第三方“随机检”和“双月检”，根据疫情防控要求调整检查时间和频次，确保公园园容管理水平不下降。组织开展市属公园疫情防控和爱卫“百日行动”，实干、快干100天，对公园主要设施进行消毒，每天消毒平均2次，人流密集区及主要出入口每天消毒4次，累计使用

消毒药剂 10015.1 千克，消毒面积约 24111548.5 平方米，在市属公园 176 个出入口设置固定测温点，劝导游客投入人员累计 40246 人，检查服务单位、园区物业、施工场地共 2252 次。大力开展蚊虫孳生地清理，加大消杀频次，严控园区蚊虫密度，累计清理孳生地 7781 处，使用消杀药物 4982.2 千克，投入人员 1429 人次，驱蚊液 3000 支，绿化、保洁员 27596 人次。加大绿地管养和卫生保洁，全面加强绿地管养和厕所保洁单位的监管，大力清除卫生死角，提升公园洗手间保洁水平，累计清理绿化垃圾 6317 吨、生活垃圾 3616 吨，冲洗硬质地面 165 万平方米，清除卫生死角 55 处，补植黄土裸露 200 万平方米。

#### **(4) 科技赋能精细管理，助建公园智能体**

深化电子政务应用，推进信息化建设，初步完成园容精细化管理系统，搭建部门、公园和服务企业线上协同工作平台，实现队伍管理、日常作业、监督考核和资金支付等环节的精细化管理，完成公园地理信息系统等三套业务软件开发，完成政务微信、政务邮箱申请和政务内网线路联通，完成中心与各公园视频会议专线布设，搭建中心视频会议系统。加大应用高新技术，提高公园智能化管理水平，结合园区综合管理服务改革，发挥服务企业在新机制、新技术、新平台的优势，在莲花山等公园尝试应用巡逻机器人、智能扫地机。运用科技助力平安公园建设，提升安全技防能力，实现与智慧城管无缝对接，平台呼叫、视频上传、报警定位等功能，



实现疫情防控期间快速高效入园、无接触测温。全年为保安及护林队员配备 242 台 4G 执法记录仪，在 24 家市属公园和部分重点区属公园推广应用腾讯人流量热力图系统，并为莲花山公园等 5 个公园配备 16 台“智能测温头盔”。此外，在园博园山顶消防仓库、山顶广场、欢乐剧场试用智能摄像头、4G 网络摄像头和感应摄像头，并在莲花山公园、东湖公园推广应用。

#### **(5) 科学排查治理，维护健康生态林木**

组织各公园加强公园人流密集、重点活动区域树木的安全巡查力度，对园道及广场其他乔木及时安排修剪枯枝和病虫枝，及时扶正加固歪斜树木，清理死树及无法扶正树木，消除安全隐患。开展园区树木安全评估，利用弹性波树木断层检测装置等先进仪器设备对 22 家市属公园的树木进行安检，共检测树木安全 29227 株，发现潜在较大安全隐患的 25 株，出具重点景观树木检测报告 960 余株，扶正加固歪斜树木 1372 株，修剪枯枝清理落叶 24257 处，梳理乔灌木面积 1739474 平方米。积极开展薇甘菊防控，加强与林业主管部门的协调沟通，安排专项经费对阳台山森林公园、塘朗山郊野公园、银湖山郊野公园等绿地管养范围外的薇甘菊进行防治，包括人工防治 600 亩，化学防治 3000 亩，并完成首次防治清理工作，确保生态安全和林木安全。

### **4. 大力弘扬工匠精神，打造公园品质新标杆。**

#### **(1) 高标准推动公园建设，打造“一园一特色”**

完成深圳国际友好城市公园建设与笔架山公园品质提升两个项目合并后的概念方案设计国际竞赛，并完成投资估算编制。为更好地结合城市更新需求、避免重复投资，将友城公园建设和笔架山公园品质提升纳入福田中心活力城区建设工作中统筹实施。完成深圳百花园概念方案设计国际竞赛和概念设计，推进方案深化。完成武艺公园概念方案设计。完成深圳百花园概念方案设计国际竞赛和概念设计，推进方案深化。加快森林公园建设，完成观澜森林公园、松子坑森林公园可研修编批复、初步设计、项目概算申报等工作，完成三洲田森林公园管理处、管理站等选址报批工作。

### **(2) 高质量实施品质提升，建设国际一流精品公园**

完成人民公园品质提升工程方案深化，推进概算编制；完成洪湖公园品质提升工程方案深化和可研编制初稿；完成东湖公园品质提升概念方案设计国际竞赛、方案深化和可研编制初稿。完成莲花山公园、荔枝公园品质提升工程概念方案设计国际竞赛，推进方案深化；完成深圳湾公园品质提升概念方案设计国际竞赛，推进方案深化。开展儿童公园改建、儿童乐园续建前期工作，完成儿童公园改建工程概念方案和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推进儿童乐园续建方案编制工作。

### **(3) 找薄弱补短板微改造，公园面貌焕新颜**

加快项目库项目建设，完成中心公厕、儿童乐园屋顶及自控飞机基础、梅林山公园侨香入口、南山公园山上主供水管、红岗银湖山公园护林站、园科公园围栏拆除及广场绿地、

荔枝公园北门、塘朗山郊野公园百尺天梯安全护栏、阳台山标识牌制作及木亭翻修等 9 个项目的建设。梳理管理薄弱环节，弥补公园短板，完成郊野（森林）公园导视系统负面清单和公园椅凳设计提升编制工作，并已完成首批 8 个公园 480 张座椅更换工作，完成南山公园登山道沿线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完成彩田公园、罗芳公园、大沙河公园等公园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程，完成洪湖公园和中心公园南、北区标识牌制作，完成荔枝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第一阶段工作。推进公园扩建工程，完成梅林公园听涛区建设，并对外开放，完成塘朗山郊野公园一期 95% 工程量，完成东湖公园佛教文化园改造工程的土地整备相关前期工作，完成笔架山公园青少年运动园区方案设计立项申报。

## **5. 严守安全防线，建设平安公园。**

### **（1）加强安防队伍建设，提升安防能力**

加强安保队伍监管，组织对安保服务进行专项检查，并对其企业进行履约评价，重点对人员配置、到岗情况、工资发放等进行评分，确保队伍稳定。配齐配强安保队伍装备，给保安及护林员配置雨衣、雨鞋、警棍、肩灯、盾牌、钢叉等装备 5132 件，发放夏冬装每人各 2 套。完成 14 个市属公园 49 个保安服务岗亭的建设，统一了公园岗亭风格，提升公园服务水平。加强安全物资储备，完善总仓库管理制度，建立实时电子及纸质台帐，存储各类物资 100 种 5300 件，储备方型帐篷、应急 LED 照明灯、护目镜、防毒面具等防疫物

资 61 种 17887 件，为公园日常及应急物资需求提供保障。

## **(2) 狠抓安全风险管控，提升隐患治理水平**

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作为防范事故的第一道防线，对深圳湾公园、莲花山公园、儿童公园开展危险源辨识、风险分析，编制风险评估报告、应急资源调查清单，制定中心防风防汛、电气消防、森林防火等专项安全检查标准，制定并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和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坚持风险隐患防控工作关键在一线，建立中心、公园两级安全专项检查制度，积极做好节日、汛期等安全检查和保障工作，严控大型群众性活动，防止出现人员大量聚集，全年出动检查人员 14000 余人次，增派应急安全保障人员 5247 人次，增加 4G 太阳能移动摄像头和无感红外测温仪各 10 台。建立公园分片区安全检查机制，调动基层安全检查人员的作用和提高基层安全检查人员发现安全隐患能力，全年发现并整改隐患 602 处。加强防灾减灾工作，开展应急场所、仓库、设备、标识牌自查整治行动 23 次，出动检查人员 200 余人，检查各类标识牌 100 余块，应急物资仓库 23 间。做好防御各类极端天气的准备工作，发布各类气象预警 554 次，疏枝修剪或加固树木 2401 株。加强边坡巡查监测防治，加大暴雨等极端天气前后巡查力度，实行巡查责任人制度，全年共处理危险边坡 127 处。

## **(3) 加强森林管护建设，保护森林生态资源**

扎实抓好查违治违工作，大力开展违法建筑、涉林非法

行为排查，并及时将排查结果通报属地职能部门，并积极联系属地执法部门，加大督办拆除力度，全年共排查疑似违法建筑（含乱搭建）374处，违建面积278余万平方米，拆除违建20处，面积约7675平方米。加强森林防火工作，在清明、重阳特殊防火期间，设置森林防火检查点41个，联合林业公安查处野外用火4次，出动巡查人员3600余人次，发布森林火险预警13次，派发防火宣传单3940余份，清理防火隔离带458423 m<sup>2</sup>，联合街道森防办开展森林防火专项检查及森林违法用火行为排查行动，排查违法用火14宗。大力抚育森林，加快推进提升森林质量，完成市属公园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概算的报批，以及采伐林地权属调研、林木采伐报告的编制等工作。

#### **（4）强化安全宣教培训，营造安全共治良好氛围**

做好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在森林防火宣传月活动期间派发宣传册19200份，平安公园建设宣传册6900份。通过卡通漫画展示、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等方式宣传森林防火知识，营造“人人参与森林防火、人人关注森林防火”的良好氛围。组织专业培训公司对市属24家公园开展消防器材使用及设备维修保养培训，对油锯、风力灭火器、消防水泵、发电机等常用应急消防设备的维修保养进行现场教学。以“线上为主、线下为辅”的方式，开展2020年防灾减灾宣传周活动，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共组织200余名干部职工积极参与“学习强安”平台趣味学

习活动，发放森林防火宣传彩页 4000 份、防火手册 2600 份，粘贴消防宣传标语 50 份。积极组织开展应急、特种作业、安保人员业务技能等方面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应急演练，全年开展培训 217 次、应急演练 209 次。持续开展反恐宣传活动，加强预防恐怖技能，加快反应速度，共筑反恐防范安全防线，张贴反恐宣传海报 189 张，发放《公民预防恐怖活动行为指引》手册 509 本，开展反恐知识学习活动 14 次，并利用公园 LED 显示屏滚动播放反恐防范视频。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1. 经济性。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均小于预算安排数，“三公”经费安排预算数 483.00 万元，实际支出 168.2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4.83%，日常公用经费安排预算数 1,082.85 万元，实际支出 748.4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69.12%，中心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良好。

#### 2. 效率性。

财政局年度下达的总指标为 79,804.35 万元，全年累计支出 71,711.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89.86%。主要原因为受疫情影响公园花展、文化季等重大活动延期举办，减缓预算执行进度。中心在市委市政府、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其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精神，紧紧围绕

为人民服务这一宗旨，牢牢抓住“两打造一提升”和公园城市建设总体目标，按时按质按量的完成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

### 3. 效果性。

#### (1) 社会效益

一是扩大公园文化影响，取得良好社会反响。精心策划市区 26 个公园办好公园文化季，将音乐、时尚、体育、创意等潮流元素引进公园，为市民群众献上高水准公园文化盛宴。在莲花山公园将与 IDG 合作举办首届深圳市国际光影生态艺术节，用光影点亮莲花山、点亮深圳。成功举办 2020 深圳**簞**杜鹃花展、月季花展、荷花展和菊花展等主题特色花展，打造国际一流专类花展，社会反响热烈。举办“公园畅想曲”主题活动，充分展示深圳公园建设成果及未来发展方向，描绘公园城市新蓝图。

二是通过微民生设施建设，满足市民多元需求。高质量完成公园厕所“一厕一景”改造提升，打造“一厕一景”。大力开展公园书吧建设，完成深圳湾公园白鹭坡书吧开放运营工作，同步启动其他公园前期启动筹备工作，初步选定莲花山公园、园博园等 12 个市属公园建设 14 个书吧。布局新型服务设施，创新谋划轻餐饮、鲜花坊、AED 和母婴室建设，完善公园服务功能，在莲花山、深圳湾设置了 5 个轻餐饮示范点，在 6 个综合管理服务公园示范点安装 ADE 设备，完成 18 个母婴室建设。加强微民生设施建设，为市民群众提供多元公园文化休闲场所，给市民提供便利、贴心的游园体验。

**三是严守安全防线，建设平安公园。**加强安保队伍监管，组织对安保服务进行专项检查，并对其企业进行履约评价，确保安保队伍稳定。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作为防范事故的第一道防线，对深圳湾公园、莲花山公园、儿童公园开展危险源辨识、风险分析，编制风险评估报告、应急资源调查清单，制定中心防风防汛、电气消防、森林防火等专项安全检查标准，制定并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和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四是积极回应群众需求建议，做好媒体宣传和投诉处理工作。**加大舆情搜索与监测，积极回应市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做好舆情和案件投诉处理工作，有效化解公众负面情绪，传递公园服务理念，维护公园良好窗口形象，全年处理各类舆情 87 宗，数字城管案件投诉近千余宗。通过制作发布小视频、抗疫海报、抗疫宣传片，以及与深圳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合作等方式，围绕公园重点工作，大力宣传公园建设成果，宣传公园抗疫典型人物与事迹，传递正能量，全年发布公园新闻 1400 余条，各类稿件 214 件。在重大节假日或重大文化活动期间，及时发布和跟踪报道游园信息，引入公园志愿者服务，树立全心全意为民服务良好公共形象。

## **（2）生态效益**

**加强森林管护建设，保护森林生态资源。**大力开展违法建筑、涉林非法行为排查，并及时将排查结果通报属地职能部门，并积极联系属地执法部门，加大督办拆除力度，全年共排查疑似违法建筑（含乱搭建）374 处，违建面积 278 余



万平方米。加强森林防火工作，在清明、重阳特殊防火期间，设置森林防火检查点 41 个，联合林业公安查处野外用火 4 次，出动巡查人员 3600 余人次，发布森林火险预警 13 次，联合街道森防办开展森林防火专项检查及森林违法用火行为排查行动，排查违法用火 14 宗。加强森林管护建设，保护森林生态资源，通过卡通漫画展示、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等方式宣传森林防火知识，营造“人人参与森林防火、人人关注森林防火”的良好氛围。大力抚育森林，加快推进提升森林质量，完成市属公园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概算的报批，以及采伐林地权属调研、林木采伐报告的编制等工作。

### **（3）可持续影响**

**一是全面全程内控监管，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参照内控风险点评价报告，开展中心内控制度框架构建工作，规范内部经济和业务活动，强化对内部权力运行的制约，为简政放权和全面推进综合管理服务项目奠定制度基础。针对内控风险点评价报告指出的问题，全面开展内评风险点的整改，有效加强分权管理和风险控制。认真梳理内控六大经济业务中部门与公园的经济职责、业务分工，理清经济业务流程，编制岗位分工明确、职责权限清晰、流程完整的指引，全面构建中心内控制度，形成权责一致、分级管理、运行顺畅的内部控制体系。

**二是健全公园标准化发展体系，提升公园治理能力。**根据立法工作计划，成立立法工作小组，完成条例初稿，并组

织开展多轮征求意见和研讨。积极对深圳经济特区公园分类体系进行研究，邀请知名专家对公园分类体系进行科学论证，深入研讨分类体系构建。健全公园标准化体系，完成了《公园公厕管理维护技术规范》、《森林（郊野）公园管理维护技术规范》、《花灌木修剪技术规程》等技术规范的评审送审工作，并且，完成了《深圳公园标识系统设置指引》、《垃圾分类投放点建设指引》、《巡园指引》、《深圳公园家具设计提升指引（户外座椅篇）》等指引的编制工作。

#### **（4）公众满意度**

**及时回应市民需求和建议，群众满意度较高。**一方面，积极回应市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做好舆情和案件投诉处理工作，全年处理各类舆情 87 宗，数字城管案件投诉近千余宗，处理及时率 100%；另一方面，由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市民满意度进行问卷调研，调研内容包括深圳市公园保安服务、公厕保洁、绿地管养、花卉展等方面，调研结果显示市民对公园整体满意度较高，为 91.02%。

#### **4. 公平性。**

为进一步规范中心信访工作程序，明确信访工作职责和任务，提高信访工作效率和质量，依据《信访工作条例》，中心结合实际制定《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信访工作管理办法》，提高了信访案件处理的质量，对信访事件及时回复、反馈、落实解决，未引起重大纠纷、诉讼和上访事件，服务群众对象的满意程度较高。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中心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深办发〔2018〕32号）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等相关文件要求，逐步探索建立符合中心实际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在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过程中也获得了一些经验，主要工作经验及做法有：

**1. 遵循以目标为导向、预算绩效管理贯穿全过程、权责相适应的原则。**

在预算编制与执行管理的过程中，用明确的绩效目标来反映财政资金使用的预期或执行结果，编制预算要实施绩效目标管理，预算执行要以目标为导向，实施绩效监控，预算执行完毕要实施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2. 形成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

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项目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预算管理模式。

**3. 强化绩效管理考核。**

中心紧紧围绕绩效目标考核点，将任务层层分解落实，

明确责任人，同时建立并执行考核目标执行情况跟踪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使单位在合理使用资金的情况下，确保各项绩效考核指标能保质保量完成，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部门整体预算资金量大，具体业务涉及面广，预算绩效项目多且杂。2020年绩效指标编制存在明确性欠佳的问题，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的对应性有待加强。

通过树立全过程绩效管理意识，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评价全过程。我中心于2020年申报的2021年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质量已经明显提高。并且，将在2021年通过建立部门预算绩效指标库以进一步提高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我中心将按照“20%的指标反映80%的绩效”原则提炼关键绩效指标，通过挖掘绩效指标与财政资金的匹配性，并与以往年度、其他地区类似项目进行对比，合理设置指标值。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鉴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及预算执行过程中遇到的相关问题，将以绩效导向为原则，中心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做好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各项绩效指标的细化、量化工作，用好用活各类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针对预算绩效管理开展不同阶段性的培训，围绕既定绩效目标及时做好执行过程的修正。推进预算绩效

信息的逐步公开，接受各方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

## 附件 1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分，扣完为止。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4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89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规定（1分）。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	2	财政供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管理		养人员控制率		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0分。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 得1分; 2. 5%≤比率≤10%的, 得0.5分; 3. 比率>10%的, 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4.98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性			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1. 带动社会就业人数大于 3408 人，权重分为 4 分，低于目标值 1%扣除 5%的权重分； 2. 园林覆盖面积保持率大于 95%，权重分为 4 分，低于目标值 1%扣除 5%的权重分； 3. 加强公园标准化体系建设，权重分为 4 分，符合即得分，不符合不得分； 4. 新闻宣传数量 1400 余条，权重分为 4 分，低于目标值 1%扣除 5%的权重分； 5. 园容园艺考核达标率达 90%，权重分为 4 分，低于目标值 1%扣除 5%的权重分。	20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 6 分； 2. $90\% \leq$ 满意度 $< 95\%$ 的，得 4 分； 3. $80\% \leq$ 满意度 $< 90\%$ 的，得 2 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 1 分。	
总分	100		100		100			91.87